

旧版文章

天人古今

- 古今通论
- 古代通论
- 世界史论
- 当代三农
- 现实问题
- 旁通类鉴

先秦史论

- 先秦通论
- 原始经济
- 文明起源
- 夏商西周
- 春秋战国

汉唐史论

- 汉唐通论
- 战国秦汉
- 秦朝秦代
- 西汉东汉
- 魏晋南北朝
- 隋唐五代

宋元史论

- 宋元通论
- 唐宋通论
- 北宋南宋
- 辽金西夏
- 蒙元史论

明清史论

- 明清通论
- 明代通论
- 明中后期
- 清代通论
- 清代前期

近代史论

- 近代通论
- 清代晚期
- 民国通论
- 民国初年
- 国民政府
- 红色区域

现代史论

- 近世通论
- 现代通论
- 前十七年
- 文革时期
- 改革开放

学科春秋

- 学科发展
- 专题述评

国学网 - - 中国经济史论坛 / 学科春秋 / 专题述评 / 工商、交通、城市 / 二十世纪明清市镇经济研究 (二)

二十世纪明清市镇经济研究 (二)

2004-10-24 任放 旧版文章 点击: 3063

二十世纪明清市镇经济研究 (二)

二十世纪明清市镇经济研究 (二)

作者: [任放](#) (中国经济史论坛于2003-2-18 18:05:18发布) 阅读1189次

上接 (一)

2.明清市镇的结构、功能、特点及其历史意义

明清市镇的结构,主要包括市镇的地理空间、人口构成、市场类型、商人集团等层面。关于市镇的规模,刘石吉在量化分析的基础上指出,江南地区1 000户以上的大镇多分布于苏、松、太、常、杭、嘉、湖一带,其中太湖周边的苏州与浙西各地不乏10 000户以上的巨镇(注:刘石吉:《明清时代江南市镇之数量分析》,《思与言》1978年16卷2期。)。陈忠平认为,明清时期江南地区专业城镇都比普通市镇的规模大,它们拥有的非农业人口一般都在1 000户以上,大镇则多至10 000户,松江、上海二城的人口更多至200 000人左右,约40 000户上下(注:陈忠平:《明清时期江南地区市场考察》,《中国经济史研究》1990年2期。)。陈学文认为,乌青镇"市达广袤十八里"、"烟火万家",堪称江南第一巨镇(注:陈学文:《明清时期江南巨镇乌青镇的经济结构》,《中国经济史研究》1988年2期。)。何荣昌的估算比刘石吉等人偏低,他认为明清时代江南市镇的规模不一,较大者为1 000户左右,或500-600户,最大的有2 000-3 000户,较小的为200-300户,有的只有100户左右(注:何荣昌:《明清时期江南市镇的发展》,《苏州大学学报》1984年3期。)。樊树志通过梳理明清长江三角洲的市镇网络,指出镇与镇的间距以12里至36里为较常见的模式。每个市镇都有一定范围的四乡村落作为相对固定的"乡脚",这是市镇赖以繁荣的土壤(注:樊树志:《明清长江三角洲的市镇网络》,《复旦学报》1987年2期。)。张海英认为,明清时期江南地区商品市场进一步打破了"墟"、"集"、"场"的时空限制,形成各市镇平均距离约10多里路的水乡市场网络体系(注:张海英:《明清时期江南地区商品市场功能与社会效果分析》,《学术界》1990年3期。)。许檀指出,清代中叶华北平原的集市密度约为1-2个/100平方公里,平均交易半径4-6公里。也就是说,小农赶集一般半日可以往返。经济发达的江南、珠江三角洲地区明代中后期已达到这一密度,清代更有过之。明清时期集市的开市频率,大体上从明代的每旬1-2次,发展到清代的每旬2-4次,乃至隔日市(注:许檀:《明清时期农村集市的发展及其意义》,《中国经济史研究》1996年2期。)。王家范从市镇街区结构论及江南市镇有大、中、小之别,小市镇居多,其基本格局是一线型,一河二街,街长1-2里。明中叶开始,许多新兴市镇的气派与旧市镇迥然不同,形成丁字型与十字型的大中型市镇(注:王家范:《明清江南市镇结构及历史价值初探》,《华东师范大学学报》1984年1期。)。王笛对清代长江上游的市场密度与农民活动半径予以估算,指出每个市场平均服务范围在40-100平方公里之间。这表明,以市场为中心,人们平均活动半径在3-5公里之间(注:王笛:《跨出封闭的世界--长江上游区域社会研究(1644-1911)》,245页。)。这一估算结果与陈忠平对清中期江南地区市镇初级市场平均贸易范围的估算结果有较大差异。陈忠平认为,在平原区,江南绝大多数州县市镇初级市场的平均贸易范围在14-152平方公里之间;在山区,平均贸易范围则在77-274平方公里之间。由此可见,在这种以市镇为圆心的初级市场贸易范围内,农家距市场的最大贸易半径在平原地区一般仅有2-7公里左右,即

年度述评
学人学术
学者小档

理论方法

史观史法
历史理论
领域视野
方法手段
规范学风

史料索引

古今文献
考古文物
简帛文书
回忆追述
社会调查
论著索引

论著评介

通论文集
古代史著
明清史著
近代史著
现代史著

动态信息

期刊集刊
网站网刊
团体机构
学术会议
研究动向

他山之石

世坛综考
美国史坛
西欧史坛
东亚史坛
其他地区

池月山云

文史随笔
知识小品
诗词诗话
文艺点评
小说演义
史眼世心

使在山区也只有5-9公里左右(注:陈忠平:《明清时期江南地区市场考察》,《中国经济史研究》1990年2期。)。台湾学者范毅军认为,要界定一个市镇,其规模大小和空间范围是要考虑的基本因素。一般学者都把史料中"所环"、"所聚"数千或万家,视为聚居在一个完整的镇区。其实,这极有可能指的是镇区邻近村落的居民总数。如果"所环"范围指现代一个行政单位的镇所涵盖的四乡农村之地,"所聚"指狭义的工商所聚的市街闹区本身,那么清中叶以前南浔镇的"烟火万家",或乌青镇清初时的"居民万户",所隐含的镇区范围就有完全不同的解释(注:范毅军:《明清江南市场聚落史研究的回顾与展望》,《新史学》1998年9卷3期。)。赵冈采用1953年中国政府人口普查时制定的划分标准,即常住人口在2000人以上,其中非农村人口占50%以上者作为城镇,不足此数者作为乡村(注:赵冈、陈钟毅:《中国经济制度史论》,367页。)

市镇类型以及市镇在全国市场结构中的位置,是众多学者研究的重点。吴承明在考察清代前期国内市场时认为,自从宋代打破坊市制后,形成各级市场:第一,地方小市场,即墟集贸易。第二,城市市场,包含手工业品交易中心的镇市。第三,区域市场。第四,突破区域范围的大市场(注:吴承明:《论清代前期我国国内市场》,《历史研究》1983年1期。)。方行通过剖析清代前期农村市场,指出大体存在三种类型的市镇:第一,主要具有"保障供给"经济功能的市镇;第二,主要具有贩运贸易集散商品的经济功能的市镇;第三,多功能全面发展的市镇。它导致从东南沿海到整个内地的穷乡僻壤,以市镇为骨干、与墟集相串联、多层次的农村市场网络(注:方行:《清代前期农村市场的发展》,《历史研究》1987年6期。)。陈忠平从经济结构立论,将江南市镇分为三种类型,即生产性市镇、流通性市镇、消费性市镇。其中,流通性市镇是江南市镇的最基本类型(注:陈忠平:《江南市镇经济结构研究》(硕士学位论文)1984年,转引自刘石吉《明清市镇发展与资本主义萌芽--综合讨论与相关著作之评介》,《社会科学家》1988年4期。)。郭松义在对清代地区经济发展进行综合分类考察后指出,星罗棋布的市镇和墟市,都和近傍的中心城市如苏州、杭州、上海、广州等紧密相连,再通过它们与全国各地以及外国市场相沟通(注:郭松义:《清代地区经济发展的综合分类考察》,《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学报》1994年2期。)。王家范、范金民、段本洛、王淑芬等人对苏州作为明清江南商品集散中心从不同角度展开论述,衬托出市镇在市场网络中的确切地位(注:参见王家范《明清苏州城市经济功能研讨--纪念苏州建城两千五百周年》,《华东师范大学学报》1986年5期;范金民《明清时期苏州市镇的发展特点》,《南京大学学报》1990年4期;段本洛《论明清苏州丝织手工业》,《苏州大学学报》1985年4期;王淑芬《明末清初苏州城经济与社会结构初探》,《思与言》1995年33卷1期,等等。)。刘秀生认为,清代中期存在三级市场结构,即商品收购市场、商品集散市场、商品零售市场,带动了一批新的商业市镇(注:刘秀生:《清代中期的三级市场结构》,《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91年1期。)。王卫平运用施坚雅的集市体系理论分析明清时期江南地区的市场结构,认为市场层级由低到高依次为:标准市镇、中间市镇、中心市镇、地方城市、地域中心城市、超地域中心城市。但同时指出,市镇的层次与其规模(含空间、人口两方面)、商况是成正比的,只是由于江南地区市镇的专业化性质较强,其与外界的联系较为密切,因而在划分层级时不可能与施坚雅的理论完全对应,而表现出地域性的特点。这是在观察江南地区市镇体系时必须加以注意的问题(注:王卫平:《论明清时期江南地区的市场体系》,《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98年4期)。

就各地区的专业市镇而言,刘石吉详细考察了长江三角洲地区棉花和棉织、蚕桑和丝织、米粮专业市镇(注:刘石吉:《明清时代江南地区的专业市镇》,《食货》1978年6-8期。)。其他学者对江南市镇进行了大量的详实的研究,如樊树志研究了明清长江三角洲市镇的专业化分布格局,指出本地区丝业、绸业、棉业、布业市镇数量最多,规模最大,营业额最可观(注:樊树志:《明清长江三角洲的市镇网络》,《复旦学报》1987年2期。)。陈忠平认为,明清江南地区已经形成以400多个市镇初级市场为基础、数十个城镇专业市场为支柱、苏杭两大城市中心市场为枢纽的立体商品流通网络(注:陈忠平:《明清时期江南地区市场考察》,《中国经济史研究》1990年2期。)。陈学文按职能划分明清时期湖州府的市镇,大体包括手工业专业市镇、商业专业市镇、交通枢纽型市镇。他重点解剖了湖州府乌青镇的经济结构,认为它是商品集散型兼交通枢纽的工商业市镇(注:陈学文:《明清时期湖州府市镇经济的发展》,《浙江学刊》1989年4期;《明清时期江南巨镇乌青镇的经济结构》,《中国经济史研究》1988年2期。)。单强认为,近代江南市场体系从层次结构上可以分成农村集市、乡镇市场和城市市场三种贸易体系。以乡镇市场所经营的商品种类划分,江南乡镇约可分为三类专业市场:第一,棉布与棉花专

业市场；第二，丝绸与蚕丝专业市场；第三，其他专业市场，包括粮食、运输、盐业、水产、编织、竹木山货业、建材、铁制品农具、绣品、烟叶、笔墨、花车、榨油业等各类专业市场（注：单强：《近代江南乡镇市场研究》，《近代史研究》1998年6期。）。罗一星提出了岭南二元中心市场说，认为到了清代前期，由于佛山镇的崛起，岭南区域内出现了两大功能不同的中心市场--广州是"洋货"和"土特产"的集散中心，佛山是"广货"和"北货"的集散中心（注：罗一星：《清代前期岭南二元中心市场说》，《广东社会科学》1987年4期。）。曾学优通过分析清代赣江中游地区农村市场结构，认为殆至清末，以吉泰盆地为中心包括边缘山区的市场网络初步形成，出现了制茶业专业市镇、毛边纸集散市场等（注：曾学优：《清代赣江中游地区农村市场初探--一个典型农业地区的农村市场结构》，《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96年1期。）。

商人集团及其组织是系统把握明清市镇结构的重要方面，陈忠平对此颇为关注。他研究了明清时期徽商、闽粤商人在江南市镇的活动，认为徽商是市镇上最为活跃的商人集团。陈忠平还对山陕商人、洞庭商人等商人集团在明清江南市镇中的布号和布庄进行了专题研究（注：陈忠平：《明清徽商在江南市镇的活动》，《江淮论坛》1985年5期；《明清时期闽粤商人在江南市镇的活动》，《学术研究》1987年2期；《明清时期江南市镇的布号与布庄》，《江淮论坛》1986年5期，等等。）。王廷元、翟屯建等人也对明清徽商之于江南市镇的影响进行了研究（注：王廷元：《明清徽商与江南棉织业》，《安徽师范大学学报》1991年1期；翟屯建：《徽商与明清时期江南经济的发展》，《东南文化》1993年3期，等等。）。桑兵把商民罢市与清末城镇的社会结构的变化联系起来，认为它反映了近代中国城镇社会结构与功能的变化，显示了资产阶级化商人在市民中地位的提高与作用的增长（注：桑兵：《论清末城镇社会结构的变化与商民罢市》，《近代史研究》1990年5期。）。牙行是明清市镇异常活跃的商人组织，引起了学者们的兴趣。许檀对明清时期农村集市的牙行与税收制度作了细密考察（注：许檀：《明清时期农村集市的发展》，《中国经济史研究》1997年2期。）。单强分析了近代江南乡镇市场中的经纪人角色（注：单强：《近代江南乡镇市场研究》，《近代史研究》1998年6期。）。樊树志认为，在市镇经济结构的运行中，客商、牙行与脚夫是不可或缺的三大要素（注：樊树志：《明清江南市镇的实态分析--以苏州府嘉定县为中心》，《学术研究》1988年1期。）。蒋兆成在论述明清杭嘉湖地区蚕桑丝织业时指出，牙商大多是本地商人，垄断着当地丝或丝织品的贸易，但是从事远距离贸易的丝绸贩运客商，才是促进市镇经济发展最有影响的人物（注：蒋兆成：《论明清杭嘉湖地区蚕桑丝织业的重要地位》，《杭州大学学报》1988年4期。）。刘秀生剖析了牙行的职能及其与客商之间的复杂关系，认为牙行持政府颁发的"牙帖"在市场上中介买卖，平衡物价，校定度量衡，兼有管理市场的职能。客商在市场上收购商品，脱离不开牙行的管辖。因此，他们强烈要求摆脱牙行。脱胎于牙行的收购商，称为"坐贾"，而不称牙人。而独立于牙行的收购机构更多地称为"庄"或"棧"（注：刘秀生：《清代中期的三级市场结构》，《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91年1期。）。

对明清市镇结构的分析必然涉及明清市镇的功能，这是全面评估明清市镇意义的关结点。尽管各专门市场和专业市镇已经从表象上透露了重要的历史信息，但学者们仍然由表及里、相当深刻地剖析了明清市镇的不同功能。许檀论及明清时期农村集市的功能：第一，农村集市网是大规模、长距离商品流通的基础；第二，农村集市网是保障小农经济生产与再生产正常运转的重要环节；第三，农村集市网的形成使地区之间通过商品流通实现经济布局调整、资源优化配置成为可能（注：许檀：《明清时期农村集市的发展及其意义》，《中国经济史研究》1996年2期。）。赵冈指出，中国历史上的农村定期集市对商业发展有深远影响。这种广布的市集为农村消费者及小生产者提供了便利，但却阻碍了专业商店的正常发展。明清时期的农村集市已经形成畸形发展，社会正常分工下的专业商贩不免相对萎缩（注：赵冈：《中国历史上的城镇与市场》，《食货》1983年13卷5-6期。）。方行声称，清代前期市镇和墟集的发展，不但表现在数量和规模上，更重要的是表现在经济功能上。市镇工商业比较集中，与周围地区经济联系密切，遂成为一定区域的经济中心，具有向周围扩散、推动周围地区经济发展的作用。市镇的这种经济作用，是与墟集相互结合而实现的。两者相辅相成，共同构成市场网络，以增强市镇经济中心的作用（注：方行：《清代前期农村市场的发展》，《历史研究》1987年6期。）。陈学文详加剖析了江南巨镇乌青镇的功能，概括为以下几点，即促进商品经济综合发展；形成地域的自然分工；逐渐促进经营方式的变革；将四乡的农副产品进一步加工成外销商品；供给农村一些生活资料与肥料；农民和商人从市镇上获得信贷与讯息；市镇经济发展可以容纳、吸收农

村中被分化的农民，使失去或部分失去生产资料的劳动者找到就业机会；民众从市镇上吸收文化娱乐养料（注：陈学文：《明清时期江南巨镇乌青镇的经济结构》，《中国经济史研究》1988年2期。）。陈忠平认为，明清江南地区城镇专业市场的结构决定了该级市场的特有经济功能。城镇专业市场作为广阔专业区内大宗专项商品集散、贩运贸易的中介，在整个地区商品流通网络中起着集结市镇初级市场基本网络结的骨干网作用（注：陈忠平：《明清时期江南地区市场考察》，《中国经济史研究》1990年2期。）。樊树志强调，粮食业市镇是明清长江三角洲地区仅次于丝绸业市镇、棉布业市镇的第三大类市镇。米市是粮食商品化程度提高的产物，有助于农业经济的地区性互补格局的构成（注：樊树志：《明清长江三角洲的粮食业市镇与米市》，《学术月刊》1990年12月号。）。单强通过对近代江南乡镇市场的研究，认为乡镇市场与农村集市的功能有较大的不同。农村集市的主要功能在于保障供给，与之相比，乡镇市场的这一经济功能发挥得更加充分。更重要的是，乡镇市场拥有农村集市无法比拟的商品集散功能（注：单强：《近代江南乡镇市场研究》，《近代史研究》1998年6期。）。

基于对明清市镇结构与功能的剖析，学者们进一步总结了明清市镇的若干特点。胡如雷指出，在中国封建社会中，市集和市镇虽然独具风格，但不免在很多方面受郡县城市的浸染，在一定程度上显示出一些郡县城市的色彩。首先，市集和市镇也直接受封建政权的赋敛。其次，市镇也受封建政权的严密控制，而且有不少市镇最终转化为郡县治所。最后，即令是以手工业生产为主的市镇，在直接受地主政权控制的政治条件下，其中也会存在相当数量的官府手工业（注：胡如雷：《中国封建社会形态研究》，278-279页。）。赵冈认为，明清两朝城市经济发展的重心不在传统城邑，而在工商业市镇。江南新兴的商业市镇的最大特点，就是它们接近农村，与农村家庭手工副业打交道（注：赵冈：《中国历史上的城镇与市场》，《食货》1983年13卷5-6期。）。张研从管理层面切入市镇，指出清代市镇的特殊性在于：它纯粹是在经济活动中或适应经济活动要求自然形成的，并不是法定社区的行政区划组织，也不囿于法定社区的某一邑，这便带来了管理上的诸多问题，并由此促成市镇独特的管理机制（注：张研：《清代市镇管理初探》，《清史研究》1999年1期。）。陈忠平认为，明清时期江南城镇中棉布业商人资本的活动方式有其特色，即商人资本已由单纯的贩运贸易深入到市镇的购集、批发贸易乃至生产领域之中（注：陈忠平：《明清时期江南市镇的布号与布庄》，《江淮论坛》1986年5期。）。何荣昌列举了江南市镇发展的四个特点，即“夹河为市”是江南市镇的共同特征；江南市镇多分布在农业、手工业比较发达和经济作物广泛种植地区；出现了一些带有行业性特点的市场；产生了工商业巨镇（注：何荣昌：《明清时期江南市镇的发展》，《苏州大学学报》1984年3期。）。姜守鹏将北方集市与南方（尤其是江南市场）进行比较，指出北方集与集之间的距离一般在40-50里，南方则在20里左右；北方集市一般以5日集，即每旬2市为多，南方则以每旬3-4集为多，由此可见北方农村集市不如南方发达（注：参见张明富《明清经济史研究的杰作--读姜守鹏先生〈明清北方市场研究〉》，《中国史研究动态》1997年10期。）。蒋兆成认为明清时期杭嘉湖地区的乡镇具有两重性：一方面，它是农村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的集聚点，起着分解封建经济的作用，从而是资本主义萌芽的发源地；另一方面，乡镇是在封建农村的基地上发展起来的，它同封建的政治和经济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注：蒋兆成：《明清时期杭嘉湖地区乡镇经济试探》，《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86年1期。）。

蒋兆成的议论，实际上触及明清市镇经济研究的一个热门话题--明清市镇的兴起与资本主义萌芽的关系。傅衣凌是开启门径者，他倡言：考察明清时代的江南市镇经济，必须充分估计其中的商品性程度，并注重资本主义生产因素的初步萌芽（注：傅衣凌：《明清时代江南市镇经济的分析》，《历史教学》1964年5期。）。中国大陆学者如陈学文等人基本上都认同这一见解，自觉将研究结论导向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萌芽（注：如陈学文指出，市镇是大中城市与广大乡村联系的纽带，是资本主义萌芽的桥头堡。参见陈学文《论明代江浙地区市镇经济的发展》，《温州师专学报》1981年2期，等等。王家范对此持有异议，认为过高地估计明清江南市镇的历史价值，处处与资本主义萌芽相联系，看来有许多现象难以解释。例如，被认为是资本主义萌芽重要标志的手工作坊，在明清江南市镇寥若晨星，城镇和四乡农村的家庭手工业和副业却如汪洋大海。江南市镇的历史价值在于，它带来的是当时经济先进地区--江南农业经济的显著发展与经济结构变革的重要讯息，显示着农业与手工业之间以及它们各自领域内专业分工的扩大，乡村人口向镇市的转移，区域

经济与市场网络的形成等引人注目的变革迹象。参见王家范《明清江南市镇结构及历史价值初探》，《华东师范大学学报》1984年1期。)。台湾学者刘石吉也不讳言，明清以来江南专业市镇的兴起，配合与代表了新兴商业资本主义的扩张（注：刘石吉：《明清时代江南地区的专业市镇》（下），《食货》1978年8卷8期。）。罗·威廉在研究清代汉口镇的茶业资本时，声称在1861年汉口开埠之后，茶庄的活动显示出商业资本家直接介入生产过程，他们在晚清时期已从简单的商品流通经济向工业资本主义迈出了重要的一步（注：William T.Rowe,HANKOW:Commerce and Society in a Chinese City,1796-1889，p.134.）。关于资本主义萌芽的论争，已经成为中国现代史学的重要组成部分，成就与分歧共存，当另文检讨。

除了从资本主义萌芽的发源地这一角度对明清市镇的历史地位予以把握，还可从城市化和近代化的角度探讨明清市镇的意义。刘石吉指出，无论就人口或商业机能来看，明清江南专业市镇的繁庶在许多方面都超过了传统行政中心的县城甚至府城。此种商业机能凌驾行政机能的转变现象，正可说明中国近代都市化过程中“城”与“镇”的渐次分化，以及“非行政机能”(Non-Administrative Function)的渐次强化。在近代以前，这些市镇中有的已经发展至接近现代人文地理学者所定义的“充分成长的城市”(Full-Fledged City)。有些著名市镇的“中央性”(Centrality)机能极为显著，不但是其周边乡村地区货品的主要供应者，而且也逐渐成为新思潮的传播媒介。面对近代西方商业势力冲击的这些传统市镇，不但没有衰落沉沦，而且在清末更是踵事增华，在传统高度的经济韧性中，平添了不少的“现代”气息。从明清以来江南市镇的形成发展与机能演变的史实中，使我们可以再度肯定中国社会经济发展的“长期趋”(Secular Trends)（注：刘石吉：《明清时代江南地区的专业市镇》（下），《食货》1978年8卷8期。）。樊树志分析了市镇与乡村的城市化趋势，指出清代城市可分为八个层次：京都、省治（地域首府）、道治（地域城市）、府治（大城市）、县治（地方城市）、中心市镇、中间市镇、原始市镇。从某种意义上讲，传统农业社会的历史也就是乡村不断城市化的过程。明清时期江南地区大批市镇的形成过程，就是一个乡村的城市化过程（注：樊树志：《市镇与乡村的城市化》，《学术月刊》1987年1月号。）。王瑞成认为，宋代直至明清时期，在以手工业和农村商品经济为内容的商业化条件下，中国城市化走了一条独特的市镇化道路，这表明中国独立的城市化还处在较低的层次，必须在经济领域寻求更大突破才有可能获得进一步的发展。但是，这一突破还没有实现，中国独立城市化的进程就结束了（注：王瑞成：《近世转型时期的城市化--中国城市史学基本问题初探》，《史学理论研究》1996年4期。）。许檀指出，明清时期城乡网络体系的形成和发展是中国近代化过程中的一项重要内容。中国近代市场体系的形成并非始于开埠之后，至少从明代已经起步，到清代中叶已具有相当规模，并卓有成效（注：许檀：《明清时期农村集市的发展及其意义》，《中国经济史研究》1996年2期。）。乔志强、陈亚平试图从城市化与近代化的双重角度确认明清市镇的历史地位，他们深刻论证了江南市镇原生型城市化及其近代际遇，认为明清时期江南市镇已经出现了城市化发展趋势。这种城市化是建立在商业贸易和商品化农业、手工业基础之上，在大中城市市场带动下萌生的。市镇与大中城市以及乡村家庭化生产之间存在着相互依存的关系。江南发达的水运系统维持和加强着这种关系。这是一种自然演进的原生型城市化。以近代工商业为龙头的近代城市化模式和这种原生型城市化的结合，离散了旧有的城镇乡村之间的联系。新的城市化模式既使一些城镇迅速发展，又造成城市结构失调，城乡差距加大等一系列社会问题，是一种二元结构的城市化模式（注：乔志强、陈亚平：《江南市镇原生型城市化及其近代际遇》，《山西大学学报》1994年4期）。

3.明清市镇的兴衰及其原因

衡量明清市镇的兴衰，不外乎从市镇的数目、人口的增长、规模的扩大、市场的密度、开市的频率、商品的流通、商税的征课、商人的活跃、专业化的分工、市镇的影响等方面入手。大体上看，明代嘉靖万历年间、清代乾隆道光年间以及19世纪中叶之后是明清市镇经济发展的三个高峰期。傅衣凌指出，明清时期江南市镇在17世纪前后约200多年间发展得最为迅速（注：傅衣凌：《明清时代江南市镇经济的分析》，《历史教学》1964年5期。）。许檀对明清农村集市作了粗线条的勾勒：嘉靖-万历年间，各省区虽发展程度不一，但基本上已形成一初具规模的农村集市网；康熙-雍正年间集市数量较之明代已有所增长，不过除个别省区外增幅尚属有限；乾隆-道光年间大多数省区集市数量较清初有显著增长，其中直隶、山东增长率在20%以上，广东、湖北超过50%，四川、江西更是翻了

一番还多；清中叶以后，绝大多数省区仍保持着继续增长的趋势，新开发地区如东北三省的集市也在迅速发展（注：许檀：《明清时期农村集市的发展》，《中国经济史研究》1997年2期。）。刘石吉对太平天国与江南市镇的兴衰消长作了专题研究，指出太平天国时江南各区域的市镇经济结构特征更加深刻化与尖锐化，它对江南市镇发展的影响表现最突出的是长江三角洲一带，即松江府属及上海近郊。同光年间以后，这里的“新生市镇”如雨后春笋般出现。因此，太平天国连续15年的战乱，为这一地区的城市化与近代化过程提供了推波助澜的效果（注：刘石吉：《太平天国乱后江南市镇的发展(1865-1911)》，《食货》1978年7卷11期。）。据吴仁安的研究成果，上海地区城镇的发展状况，典型地映现了这三个高峰期（注：吴仁安：《明清上海地区城镇的勃兴及其盛衰存废变迁》，《中国经济史研究》1992年3期。）。

自然地理因素（尤其是水路交通条件）和商品经济的发展水平，直接关系到明清市镇经济的兴衰。基于这种认识，学者们对明清市镇兴衰的原因展开了多侧面的系统分析。洪焕椿通过分析明清江南农村的综合型产业结构，认为江南市镇兴起和商业旺盛的根本原因在于江南农村经济走的是兼业化的道路（注：洪焕椿：《明清江南农村的综合型产业结构和市镇经济的兴盛》，载洪氏《明清史偶存》，南京大学出版社，1992年。）。吴量恺阐述了清代湖北沿江口岸城市的转运贸易，指出正是转运贸易使汉口镇得以崛起，也使沙市、宜昌等地成为湖北贸易重镇（注：吴量恺：《清代湖北沿江口岸城市的转运贸易》，《华中师范大学学报》1989年1期。）。李华认为，清代湖北农村经济作物的大量种植和地方商人（主要是山陕帮等外省商人）的活跃，为湖北地区农村市场的兴盛创造了极为有利的条件（注：李华：《清代湖北农村经济作物的种植和地方商人的活跃--清代地方商人研究之五》，《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87年2期。）。张家炎强调明清江汉平原的农业开发对市镇发展产生了重大影响，认为该地区在农业全面开发之后，有大量米粮、棉布和少量棉花输出，吸引了以徽商（贩米）、晋陕商（贩棉布）为主的外省商人和以武汉附近地区商人为主的省内商人参与江汉平原与境外的商品交易活动，从而加速了江汉平原农产品的商品化进程，促进了农村市镇的繁荣（注：张家炎：《明清江汉平原的农业开发对商人活动和市镇发展的影响》，《中国农史》1995年14卷4期。）。胡水凤在考察明清时期江西市镇时，充分肯定大庾岭商道的作用，指出这条繁华的南北水路交通要道促进了赣江水运与沿岸商埠的开发，从而形成了南昌、九江、赣州、樟树、河口、吴城、景德镇等著名市镇（注：胡水凤：《繁华的大庾岭古商道》，《江西师范大学学报》1992年4期。）。赵冈认为，宋代以后余粮率的逐渐下降，尤其是明清时期出现的人口过剩现象，是促成明清江南新型市镇兴起的两大诱因（注：赵冈：《论中国历史上的市镇》，《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92年2期；《从宏观角度看中国的城市史》，《历史研究》1993年1期。）。罗仑、夏维中以明清时期杭州、苏州、嘉兴三府所属的江南运河沿岸市镇作为考察对象，指出江南运河的交通引力对沿岸市镇的经济的发展产生了巨大影响（注：罗仑、夏维中：《明清时代江南运河沿岸市镇初探》，《南京大学学报》1990年4期。）。陈学文在对南浔镇的个案研究中，探讨了促进南浔镇由一个村落（南宋）发展为一个巨镇（明清）的因素：首先，南浔附近蚕桑业十分发达；其次，南浔处于江南水乡环境之中，交通便利；第三，富饶的腹地和丰富的资源是南浔发展的后盾（注：陈学文：《明清时期南浔镇的社会经济结构--明清江南市镇史研究之七》，《浙江学刊》1988年1期。）。吴仁安从八个方面考察了明清上海地区城镇的嬗变途径，分析了明代至清代前期该地区某些城镇衰败的史实，指出自然条件的变化、交通路线的更动、贸易地点的迁徙、战争的破坏、封建官府和地主阶级的侵扰是主要原因（注：吴仁安：《明清上海地区城镇的勃兴及其盛衰存废变迁》，《中国经济史研究》1992年3期。）。樊树志考察了苏松棉布业市镇的盛衰，着重指出衰落的原因是多种多样的。一些棉业交易中心由于北方棉业的发展而渐趋衰落，一些著名的棉布业市镇遭到太平天国时期战乱的破坏而一蹶不振，更多的棉布业市镇则在洋纱洋布的打击下日趋萧条（注：樊树志：《苏松棉布业市镇的盛衰》，《中国经济史研究》1987年4期。）。乔志强、龚关在研究近代华北集市变迁时发现，这些集市在19世纪70年代以前缓慢地有所发展，这之后除少数工矿铁路沿线地区有些兴起外，大都走向衰败。其原因不外天灾与清朝统治的抑制、农业结构的变化、近代工矿与交通的兴起，而小农经济的长期存在是其根本原因（注：乔志强、龚关：《近代华北集市变迁略论》，《山西大学学报》1993年4期。）。

吴承明认为，商业城镇增多是由明到清国内市场显著扩大的重要表现。市场扩大，尤其是长距离贩运贸易发挥了关键作用。但应看到，直到鸦片战争前，我国国内市场，还是一种以粮食为基础、以布（以及盐）为主要对象的小生产者之间交换的市场结构，从而造成了

市场的狭隘性和长距离贸易的局限性(注:吴承明:《论清代前期我国国内市场》,《历史研究》1983年1期。)。台湾学者张彬村采纳吴承明对鸦片战争前夕的米、棉布、盐三种主要商品的流通额所作的估计,认为明清市场经济不发达,即在明清时代,市场经济相对于非市场经济部门,是一种附属的、补充性的经济。他通过列举需求(Need)、交易成本(Transaction Cost)和竞租(Rent-Seeking)三个问题,来检讨明清时代市场经济发展的困境。这种困境表现在市场需求偏低,交易成本偏高,竞租相当发达。他进而推测,农业生产没有改善和农民对市场的制造品偏好不高可能影响了需求,社会没有适当的变化可能让交易成本减低,政府大量的垄断事业可能鼓励了竞租活动(注:张彬村:《明清市场经济发展的困境》,《中国经济史研究》1997年1期。)。吴量恺指出,明清市镇经济的发展,正是商品经济繁荣的结果,也是资本主义经济关系萌芽的起点,却没有引起城市经济发生根本性变化。个中原因在于:第一,社会的惯性使商业资本继续封建化;第二,商业利润高于产业利润,商人只能继续经营商业;第三,城市中牙行的存在,成为商业资本转为产业资本的障碍(注:吴量恺:《明清时期城市经济的繁荣和商业贸易的发展》,《华中师范大学学报》1986年2期)。

(二) 明清市镇经济研究的方法

从方法论的角度看,学者们对明清市镇经济的研究可以分为三个层次:一是宏观研究,如吴承明对国内市场的研究,方行对农村市场的研究,赵冈对城市人口的研究等,其特点是高屋建瓴、逻辑严密、理论性强;二是中观研究,如傅衣凌、刘石吉、王家范对江南市镇的研究,乔志强对华北集市的研究,张家炎对江汉平原市镇的研究,王笛对长江上游市镇的研究等。中观研究实际上就是区域经济研究,它要求扎实的史料功底,分析框架主要包括该地区市镇在明清时期的发展概况及原因、专业市镇的分布及特点、历史作用及影响。三是微观研究,如陈学文对双林镇、濮院镇、南浔镇、乌青镇的研究,罗·威廉、范植清对汉口镇的研究,梁淼泰对景德镇的研究,罗一星对佛山镇的研究等。微观研究实际上就是个案研究,其长处之处在于,取景小、分析深、透视广,能够充分解析一个市镇的历史变迁,准确评估一个市镇的历史地位。当然,许多学者并不局限于某一研究层次,他们以厚实的学养、灵活的视野,将各种研究贯通一气。

客观而论,在明清市镇经济研究领域,真正具有理论创新意义的方法当推“施坚雅模式”(Skinnerian Model)。这是一种结构-功能分析模式,强调区域城市化的差异,注重功能类型的划分,以明清时期的中国商业和城镇作为研究对象。施坚雅通过吸纳德国地理学家克里斯塔勒(Walter Christaller)的中心地学说、美国社会学家罗兹曼(Gilbert Rozman)的城市空间网络学说,以及另一位美国地理学家济弗(George K. Zipf)的等级-规模学说,创立了宏观区域理论和集市体系理论。这从“施坚雅模式”的核心概念是中心地区(Core)和边缘地区(Periphery)即可知晓。一般来说,每一宏观区域都包含中心和边缘两部分,中心地区在资源、交通、市场等方面都比边缘地区拥有优势。就城市之间的平均距离而言,中心地区小于边缘地区,由中心向边缘呈现逐渐增大趋势。就市场规模以及商业服务水平而言,中心地区则大于和高于边缘地区,由中心向边缘呈现依次减弱和降低趋势。这表明,中心地区是商品化程度较高的区域,边缘地区的商品化程度相对较低。每一个规模最大、辐射力最强的区域经济中心都为若干低一级的经济中心所环绕,依次类推,直至最低一级。城镇的分布因之呈现为一种层级结构,城镇的数量与其市场容量和发展规模成反比。从地理空间上看,整个区域的市场范围由中心向边缘可划分为众多彼此互相衔接的等距离展开的蜂窝状六边形。施坚雅从区域城市化的角度出发,综合考察商业贸易、人口密度、劳动分工、城市腹地等因素,并结合流域分布图,认为明清时期的中国存在九个具有城市化和经济史意义的区域,即岭南、东南沿海、长江下游、长江中游(施氏曾从长江中游分出长江-赣江区域作为另一区域)、长江上游、西北、西南、华北、东北。施坚雅认为,中国的市场体系包括八个等级的区域经济中心模式,从上至下依次为:中央首府、地域首府、地域城市、大城市、地方城市、中心市镇、中间市镇、标准市镇。标准市镇的初始形态是农村墟市一类的基层集市。基层集市是构成中国社会的最基本单位。在基层集市中,施坚雅估计一个成年人一生中可能赶集1000次。在理想状态下,基层集市的空间分布意味着18个自然村以六角形围绕着一个集市。比集市高一级的市镇则是基层集市呈六角形所围绕的经济中心。施坚雅曾对以重庆为中心的长江上游区域进行典型分析,研究了农村墟市及集市交易范围,乃至全国若干区域的经济结构。值得注意的是,施坚雅试图运用这一模式分析中国的政治体制和社会变化。他注意到如下特征:中心地区往往是国家政权强有力的地方;

阶级分化一般在落后的边缘和高度商品化的中心地区比较显著；在半商品化的近中心地区，自耕农比例较大；民众运动一般源于边缘地区等。施坚雅声称，中国经济史的研究单元不是省或府，更不是整个帝国。行政区划和朝代分期的时空理念，对于经济史研究毫无意义。在考察中国城市化水平和经济发展时，把明清时期的中国视为单一整体的方法是不足取的，注重不同区域的内部特征才是合理的研究途径。中国的各大区域是有序的整体，均有其独特的结构功能和以中心城市为核心的经济发展周期，这种周期应取代王朝更迭周期成为学者们解构中国历史的基石（注：有关施坚雅的评介，参见[美]黄宗智《三十年来美国研究中国近现代史（兼及明清史）的概况》，《中国史研究动态》1980年9期；吴宏元、赫治清《〈中华帝国后期的城市〉简介》，《中国史研究动态》1980年10期；林永匡《“自宋至一九〇〇年中国社会和经济史”中美学术讨论会在京召开》，《中国史研究动态》1980年12期；诸葛计《关于中国社会及经济史（自宋至1900年）的中美学者讨论会概述》，（中国人民大学书报资料社）《经济史》1981年3期；史明正《美国学者对中国近代城市史的研究》，《中国史研究动态》1991年5期；王旭、赵毅《施坚雅宏观区域学说述论--中国城市史研究的理论探索》，《史学理论研究》1992年2期；王笛《跨出封闭的世界--长江上游区域社会研究(1644-1911)》第4章“区域贸易、城市系统与市场网络”；范毅军《明清江南市场聚落史研究的回顾与展望》，《新史学》1998年9卷3期；王卫平《论明清时期江南地区的市场体系》，《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98年4期；行龙《人口流动与近代中国城市化研究述评》，《清史研究》1998年4期，等等。）。尽管“施坚雅模式”存在着明显的“硬伤”，需要对它进行多重的证实或证伪工作，但它对明清市镇经济研究的影响是不言而喻的。它以开阔深邃的研究视野、学科综合的思维优势、新颖独到的分析框架，吸引了大量的学者，为市镇经济研究向纵深拓展创造了不可多得的契机。

三 明清市镇经济研究的缺憾及趋势

虽然明清市镇经济研究取得了骄人的成就，但也存在着若干不足。只有消弭这些缺憾，思考未来的研究方向，明清市镇经济研究的水平才会在现有成果的基础上获得进一步的提高。

首先，恪守明清市镇经济研究的学术规范。傅衣凌等人早已从宏观角度确立了明清市镇经济研究的学术规范。然而，展读80年代以来众多的研究论著，往往感到学者们对学术规范的忽略。具体表现在：(1)行文下笔，不对别人的相关学术成果予以简略的介绍和评点，使人弄不清楚哪些是直接搬用别人的论点，哪些是作者自己的创见。(2)对学术动态和前沿信息（尤其是海外学术界的成果）关注不够，以致时有重复研究或研究滞后。(3)轻视专业术语的概念界定，如许多论文对何为“市镇”不作交待。(4)在史料的全面网罗和详尽考订方面所花的力气较少，大多局限于方志材料，对现存档案以及诗文、谱牒、碑记、方言、民歌、戏曲、田野调查等不够重视。(5)分析框架较为单一，叙事语言的口语化特征较浓，标点、注释不够规范。恪守严格的学术规范是将市镇研究引向深入的重要前提，是该领域的后继学者应该具备的基本素质。

其次，减少明清市镇经济研究中的不平衡性。明清市镇发展的区域性差异是历史的必然，这并不意味着学术研究必定出现区域性差异。数十年以来，江南市镇经济研究领域一直是大多数学者关注的焦点，其他区域的市镇研究，虽然取得了可喜的成果，但一直相对薄弱。这种学术格局不利于系统把握市镇经济的区域特征，不利于对江南地区在全国市镇网络中的角色予以准确的定位分析，不利于深刻解剖明清以降中国社会内部出现的城市化的复杂性。明清市镇经济研究不平衡性的另一个表现就是把清代的历史进程一分为二，鸦片战争前的市镇研究如火如荼，近代市镇研究则相对苍白。许多论著所使用的“明清时期”的概念，下限均在1840年，有的甚至截止康乾时期。这种研究态式，实际上割裂了中国历史的内在逻辑和经济变迁的整体趋势，不利于了解明清市镇兴衰的全貌，不利于考察中国近代化为何步履艰难的深层原因，不利于分析市镇经济的历史价值。职是之故，应该扭转明清市镇经济研究领域重视江南轻视其他、重视前清忽略近代的学术走向，努力减少上述两大不平衡性，使明清市镇经济研究的整体水平上一个新台阶。

再次，拓宽明清市镇经济研究的范围。纵观现有的有关明清市镇的论著，其研究范围略显狭窄，多围绕市镇数量、专业市场、商品经济、牙人牙行、资本主义萌芽等问题打转。实际上，市镇经济所涵盖的范围是极其广泛的，因为它从来不是孤悬于社会进程之外的。具

体而言，拓宽明清市镇经济研究的范围，至少应注重如下问题：市镇的人口构成和人口流动；市镇的 交易成本与实际收益；市镇的商业信用及市场发育程度；市镇与仓储及市民生活；市镇与 税收及地方财政；市镇自身的服务业及其消费水平；市镇与经济法，市镇的社会秩序与权力 结构；中国近代化进程中的市镇聚落；市镇与思想文化；市镇与风俗嬗变；市镇的建筑风格，等等。

最后，提倡明清市镇经济研究的理论创新。在研究方法上，大多数学者自觉或不自觉地恪守常规经济史的研究路数。这固然可以写出相当多的研究论著，但却束缚了理论创新，使研究者逐渐陷入相对单一的思维定势中，不利于出现新的突破。"施坚雅模式"远非十全十美，但却给人许多灵感的点化。当然，我们需要超越这一模式，演绎出更多的、科学的分析模式。当务之急，应该充分吸纳、消化、扬弃来自经济学、社会学、文化人类学、地理学、统计学、民俗学、人口学、社会心理学、数学等学科的分析工具，实现知识更新，然后通过扎实的历史研究和缜密的历史思辨，博采众长，熔于一炉，达到理论创新的目的，使明清市镇经济研究上升到新的境界。

任放，1964年生，博士。武汉大学人文科学院历史系 430072

出处：《历史研究》2001年第5期

责任编辑：echo

[发表评论](#)

[查看评论](#)

[加入收藏](#)

[Email给朋友](#)

[打印本文](#)

平均得分 **0**, 共 **0** 人评分

如果你想对该文章评分, 请先[登陆](#), 如果你仍未注册, 请点击[注册链接](#)注册成为本站会员.

1 2 3 4 5 6 7 8 9 10